

檔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土城區運校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住址：(23675)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四段 55 之 13 臨 1 號
電話：(02) 2267-4321

受文者：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

速別： 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普通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3 日

發文字號： 運校自重字第 108022 號

附件：

主旨： 新北市土城區運校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土地分配結果各項圖冊自 108 年 6 月 10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10 日公告 30 日，請台端於公告期間駕臨公告處所閱覽，請 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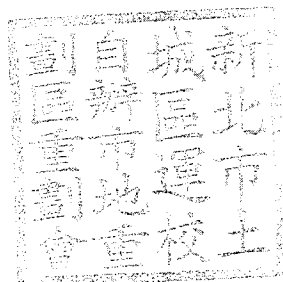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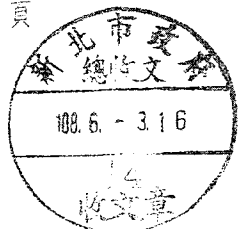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本重劃區土地分配結果業經第二次會員大會決議通過，並經新北市政府 108 年 4 月 9 日新北府地劃字第 1080613520 號函備查在案。
- 二、公告期間：自 108 年 6 月 10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10 日止共計 30 日。
- 三、閱覽地點：新北市土城區公所（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 1 段 101 號）
新北市政府（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24 樓）
本重劃會會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四段 55 之 13 臨 1 號）
- 四、台端如對重劃公告結果有異議時，應於公告期間屆滿前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重劃會提出，該項書面應載明土地座落、面積及姓名、住址、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並簽名蓋章，未提出異議，於分配結果公告期滿即告確定。

正本： 各土地所有權人

副本：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新北市土城區運校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頁



理專長 沈俊龍

機關收文 108/06/04



1081031955

新北市土城區運校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公告

主旨：公告新北市土城區運校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土地分配各項圖冊。請土地所有權人前往閱覽。

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34 條規定

公告事項：

一、公告圖冊

- (一) 計算負擔總計表
- (二) 重劃前後土地分配清冊
- (三) 重劃後土地分配圖
- (四) 重劃前後地號圖
- (五) 重劃前地籍圖
- (六) 重劃前地價圖
- (七) 重劃後地價圖

二、公告期間

自民國 108 年 6 月 10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10 日止，共計公告 30 天

三、閱覽地點

- (一) 新北市土城區公所 (地址: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 1 段 101 號)
- (二) 新北市政府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24 樓)
- (三) 本重劃會會址 (地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四段 55 之 13 臨 1 號)

四、前項公告之分配結果與實地指界交接土地面積如有不符，應依地籍測量結果釐正該土地分配清冊之面積或由本會辦理面積增減之地價補償。

五、土地所有權人對重劃分配結果有異議時，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會提出異議申請。

六、附土地分配結果各項圖冊各乙式乙份 (存放在閱覽地點)

